

教育部「101 年度國外大學醫學、牙醫學系畢業生學歷甄試」

試務組公告

主旨：公告 101 年度國外大學醫學、牙醫學系畢業生學歷甄試之報名及考試事項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 101 年度國外大學醫學、牙醫學系畢業生學歷甄試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本項甄試訂於 100 年 11 月 15 日至 17 日在臺大醫學院受理報名，100 年 12 月 17、18 日舉行第一階段考試。
- 三、報考人應於報名期限前繳驗（交）簡章內規定之各項證明文件，證明文件不齊全者，恕不予受理報名。
- 四、應試簡章（含報名表）每份工本費新台幣 30 元整，自 100 年 11 月 4 日至 11 月 17 日止，於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一段一號，臺大醫學院基礎醫學大樓三樓教務分處出售。
- 五、函購簡章者，請檢附小額郵政匯票（每份 30 元，不收郵票，匯票受款人請寫「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」），並另附印刷品掛號郵資 30 元郵票乙枚。來函信封上請書妥姓名、地址、電話，並註明「購買國外大學醫學、牙醫學系畢業生學歷甄試應試簡章」字樣。